

五專一全國五專優先免試

校內集報

108年
招生學校

(去年才開始招生的管道)

108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各招生學校（計45校，其中9校為國立校院，36校為私立校院）

代碼	學校	代碼	學校	代碼	學校	代碼	學校
1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217	聖約翰科技大學	247	東方設計大學	603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05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225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249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604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07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228	南開科技大學	406	和春技術學院	605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09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232	美和科技大學	411	南亞技術學院	606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112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238	大華科技大學	414	蘭陽技術學院	607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3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239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415	黎明技術學院	609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4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240	醒吾科技大學	417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610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202	南臺科技大學	241	文藻外語大學	419	大同技術學院	611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206	龍華科技大學	243	華夏科技大學	423	臺灣觀光學院	612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207	輔英科技大學	244	慈濟科技大學	502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依簡章公告為準)	
209	弘光科技大學	245	致理科技大學	503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211	正修科技大學	246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602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五專—全國五專優先免試

(近年才開始招生的管道)

校內集報

積分採計項目		積分上限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
志願序 (1~30)		26	每五志願為一級別：第1-第5志願：26分、第6-第10志願：25分、第11-第15志願：24分、第16-第20志願：23分、第21-第25志願：22分、第26-第30志願：21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7	簡章“國際、全國、區域及縣市”競賽項目：7-1分(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採計日期：國中就學期間至108.5.14(含)前為限
	服務學習	15	1.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2分，同一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2分採計。 2.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1小時得0.25分
技藝優良		3	採計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90分以上：3分、80分以上未滿90分：2.5分、70分以上未滿80分：1.5分、60分以上未滿70分：1分
弱勢身分		3	低收入戶：3分；中低收入戶、支領失業給付、特殊境遇家庭：1.5分 (符合一項即可)
均衡學習		21	三領域學習: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7分/領域 (五學期平均成績及格)
國中教育會考		32	國文、數學、英語、自然、社會：A ⁺⁺ 、A ⁺ 、A、B ⁺⁺ 、B ⁺ 、B、C 6.4分、6分、5分、4分、3分、2分、1分
寫作測驗		1	寫作測驗分六級分：6級分、5級分、4級分、3級分、2級分、1級分 1分、0.8分、0.6分、0.4分、0.2分、0.1分
總積分【上限】		101	會考科目違規每扣1點，則扣該科積分0.15分，至該科積分零分為止。

五專一全國五專優先免試

(近年才開始招生的管道)

校內集報

比序開始

1

總積分

5

弱勢身份積分

9

競賽積分

2

均衡學習積分

6

會考+寫作
積分

10

會考各科積分

國>數>英>自>社>寫作
A++>A+>A>B++>B+>B>C

3

技藝優良積分

7

多元學習表現
積分

4

志願序積分

8

服務學習積分

同分比序相同
分發順位相同

五專一分區五專聯合免試

(只能報一校、要到該校撕榜選科的管道)

全國五專
優先免試

分區五專
免試入學

6月

- 北、中、南三區，各區可擇一校報名(不能選科)
- 至該校現場參加登記分發報到(選科撕榜)。
- 例：甲校招生名額100名，依據比序總分由高至低篩選招生名額2或3倍，即前200名有資格於撕榜日至招生學校參加撕榜。
- 108年本管道佔五專總招生名額的40%

五專一分區五專聯合免試

校內集報

(能報一校；要到該校撕榜選科的管道)

- 超額比序採計7項，各校依需求可加權1～1.5倍
各校超額比序項目順序均不同，請參閱簡章

- (1) 多元學習 (競賽、服務學習、日常生活表現、體適能)
- (2) 技藝優良 (輔導處舉辦之技藝教育課程表現)
- (3) 弱勢身分
- (4) 均衡學習 (前五學期健體、綜合、藝術成績)
- (5) 適性輔導 (生涯輔導手冊家長、導師、輔導教師同意書)
- (6) 教育會考

各科積分計算：A-3分，B-2分，C-1分；
同分比序至各科時以3等級4標示為依據。

- (7) 招生學校自訂項目
- 109年多元學習採計期限至109.05.14

全國五優及分區五免積分比序！

校內集報

全國五專優先免試

項目		積分上限	說明
多元學習表現	校外競賽	7	校內獎狀都不採計
			幹部小老師 2分/每學期 (副級幹部不算) 服務時數 0.25分/小時
	服務學習	15	九上結束前總時數做滿60小時!
		15	
技藝優良 (技藝班成績)		3	90-100=3.0分 80-89=2.5分 70-79=1.5分 60-69=1.0分
弱勢身份		3	低收=3分 中低、失業=1.5分
均衡學習		21	健體、藝文、綜合 1領域及格=7分
志願序		26	1-5志願26分，6-10志願 25分.....共可填30科志願
國中教育會考		32	A++:6.4分；A+:6分；A:5分； B++:4分；B+:3分； B:2分；C:1分
寫作		1	作文：1、0.8、0.6、0.4、 0.2、0.1
總分		101	

分區五專聯合免試

項目		積分上限	說明
多元學習表現	校外競賽	7	校內獎狀都不採計
	服務學習	7	幹部小老師 1分/每學期 (副級幹部不算) 服務時數 0.125分/小時 九上結束前總時數做滿56小時!
	獎懲記錄	4	無小過記錄，獎懲相抵後 2分/1-2支嘉獎 3分/3-8支嘉獎 4分/9支嘉獎以上
	體適能	6	2分/每項達標
技藝優良 (技藝班成績)		3	90-100=3.0分 80-89=2.0分 60-79=1.0分
弱勢身份		2	低收、中低收、失業=2分
均衡學習		6	健體、藝文、綜合 1領域及格=2分
適性輔導		3	生涯發展規劃書「家長」「導師」 及「輔導教師」均勻選五專
國中教育會考		15	總分只看等級，不看標示 A:3分；B:2分；C:1分
其他		5	同分比序時，才會看各科等級及 作文
總分		50	